

# 苏州市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信息公告

## (2012 年度)

### 一、综述

2012 年,苏州市的固体废物环境保护工作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有效控制固体废物环境风险,保障环境安全与人民健康为目标,紧紧围绕“充满激情的活力环保、以人为本的民生环保、务实创新的能动环保、敢于担当的责任环保、风清气正的洁净环保”建设要求,通过加大监督和惩治力度规范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企业的环境行为,在经济增长持续保持较快速度的情况下,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废物得到有效监管、安全处理处置。

全市共产生工业固体废物 2209.8 万吨,其中危险废物 60.21 万吨,全部得到安全贮存、处理处置。

截止 2012 年底,全市共有 80 家企业持有省环保厅颁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核准收集、处置能力为 155.64 万吨。其中 3 家企业同时获得苏州市环保局颁发的危险废物(医疗废物)经营许可证。

全市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产生量为 73.31 万吨,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01.19 万吨,均得到了安全处理处置。

### 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状况

#### (一) 工业固体废物

1、全市工业固体废物年产生量为 2209.8 万吨,年综合利用量为 2175 万吨,综合利用率 98.4%,年处置量为 34.8 万吨。

2、全市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居前 5 位企业分别为江苏沙钢集团

有限公司 722.92 万吨（主要废物为冶炼废渣）、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 428.8 万吨（主要废物为冶炼废渣）、上海华电电力发展有限公司望亭发电厂 95.93 万吨（主要废物为粉煤灰）、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 79.96 万吨（主要废物为粉煤灰）、华能太仓电厂 71.4 万吨（主要废物为粉煤灰）。

表一 2012 年全市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及利用处置情况

工业固体废物	单 位	数 量
产生量	万吨	2209.8
综合利用量	万吨	2175
处置量	万吨	34.8
贮存量	万吨	0
排放量	万吨	0

## （二）工业危险废物

### 1、处理处置能力

全市 80 家危险废物经营企业共具备收集、处置各类危险废物能力为 155.64 万吨。其中处置能力 50.81 万吨（焚烧处置能力 8.8 万吨，废液处置能力 37.51 万吨，填埋处置能力 4.5 万吨，废桶处置能力 98.2 万只），综合利用能力 104.83 万吨（废线路板等电子废物利用能力 12.26 万吨，含铜蚀刻废液利用能力 34.6 万吨，废有机溶剂利用能力 3.84 万吨，含铜污泥利用能力 15.1 万吨，表面处理污泥利用能力 8.1 万吨，废酸利用能力 15.65 万吨，线路板环氧树脂粉料利用能力 8 万吨，含镍废液利用能力 1.2 万吨，其他利用能力 6.08 万吨）。

## 2、转移审批及联单管理

全市共批准危险废物转移计划申请 8550 批次，批准转移危险废物 121.76 万吨，废桶 126.57 万只。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共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近 7.6 万份。涉及的危险废物主要种类有：医院临床废物、医药废物、废药物药品、农药废物、有机溶剂废物、废矿物油、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精（蒸）馏残渣、染料及涂料废物、有机树脂类废物、感光材料废物、表面处理废物、焚烧处置残渣、含铬废物、含铜废物、含锌废物、含砷废物、含镉废物、含锑废物、含汞废物、含铊废物、含铅废物、无机氟化物废物、无机氰化物废物、废酸、废碱、石棉废物、有机磷化物废物、有机氰化物废物、含酚废物、含醚废物、废卤化有机溶剂、废有机溶剂、含有有机卤化物废物、含镍废物、其他废物（包括废线路板及其元器件及废桶等）等 36 种废物，占危险废物名录 49 大类的 75.5%。

## 3、危险废物产生

全市 2100 余家企业共产生危险废物 60.21 万吨，废桶 91.29 万只。

按危险废物产生类别排序，全市产生量列前五位的分别为含铜废物（HW22）23.75 万吨，废酸（HW34）6.57 万吨，表面处理废物（HW17）4.96 万吨，废乳化液（HW09）4.44 万吨，焚烧处置残渣（HW18）3.33 万吨。

按危险废物产生企业排序，全市产生量列前五位的企业分别为南亚电路板（昆山）有限公司 3.43 万吨（主要废物类别为线路板蚀刻

废液、含铜污泥、废线路板），苏州金像电子有限公司 2.93 万吨（主要废物类别为线路板蚀刻废液、含铜污泥、废线路板），光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1.99 万吨（主要废物类别为飞灰），道康宁（张家港）有限公司 1.82 万吨（主要废物类别为焚烧残渣和废硅粉），昆山鼎鑫电子有限公司 1.52 万吨（主要废物类别为线路板蚀刻废液、含铜污泥、废线路板）。

#### 4、危险废物处理处置

全市 80 家危险废物经营企业共处理处置各类危险废物 60.8 万吨，其中从外地移入 7.07 万吨。

按接受危险废物数量排序，昆山市、苏州工业园区、吴中区危险废物经营企业接受危险废物总量居前三位，分别为 19.25 万吨、9.98 万吨、7.28 万吨，占全市接受苏州市危险废物总量的 60.05%。按接受外地危险废物数量排序，昆山市、吴江区、苏州高新区危险废物经营企业接受外地废物总量居前三位，分别为 3.56 万吨、2.52 万吨、0.27 万吨，占全市接受外地危险废物总量的 89.82%。

截止 2012 年底，我市共有 12 家危险废物集中焚烧处置企业和 2 家危险废物填埋处置企业，共焚烧处置、填埋处置危险废物分别为 76577 吨、47538 吨。

表二 2012 年全市工业危险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工业危险废物	单位	数    量
产生量	万吨	60.21
处置量	万吨	37.44
综合利用量	万吨	22.77
贮存量	万吨	0
排放量	万吨	0

表三 2012 年全市危险废物产生类别情况（前五位）

指标	HW22	HW34	HW17	HW09	HW18
产生量（万吨）	23.75	6.57	4.96	4.44	3.33
占总量比例（%）	39.45	10.91	8.24	7.37	5.53
处置量（万吨）	0.91	2.16	1.66	2.76	3.33
综合利用量（万吨）	22.84	4.41	3.3	1.68	0
贮存量（万吨）	0	0	0	0	0

表四 2012 年全市主要危险废物产生企业情况（前 5 位）

企业名称	危险废物产生量（万吨）
南亚电路板(昆山)有限公司	3.43
苏州金像电子有限公司	2.93
光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1.99
道康宁(张家港)有限公司	1.82
昆山鼎鑫电子有限公司	1.52
合 计	11.69

表五 2012 年全市危险废物焚烧及填埋处置情况

危险废物处置单位	设施地址	处置设施名称	设计处理能力 (单位: 吨)	实际处理数量 (单位: 吨)	处置方式
张家港市华瑞危险废物处理中心有限公司	乐余镇染整区	回转窑	5000	5613	焚烧
江苏康博工业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常熟经济开发区通港路 88 号	GP-15 热解气化炉	9000	12160	焚烧
昆山市利群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昆山市千灯镇陶桥村	FSLH-1 型回转窑焚烧炉	7200	2324	焚烧
苏州时钻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昆山市巴城镇民营工业区	干馏焚烧炉+回转窑	8000	5349	焚烧
太仓市柯林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太仓市浏家港镇三里村	GB 型干馏气化热解处理装置	5000	2854	焚烧
吴江市绿怡固废回收处置有限公司	吴江市松陵镇庞东村	GB/2000 型干馏气化二次焚烧炉+液体焚烧炉	7200	9386	焚烧
吴江市太湖工业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吴江市松陵镇八坼工业区经一路 88 号	QX215-3000 热解气化焚烧设施	8000	4571	焚烧
苏州市吴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吴中区越湖路横塘段	干馏焚烧炉	6000	2726	焚烧
苏州市荣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锡埭路	QX345-40-7000 气悬浮热解废物处理系统+回转窑	8000	5568	焚烧
苏州新区环保服务中心	苏州新区三联街 56 号	GB 型干馏气化热解炉+液体焚烧炉	6000	6820	焚烧
苏州工业园区和顺企业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胜浦镇澄浦路 18 号	GB 型干馏气化焚烧炉	9000	12209	焚烧

苏州工业园区中兴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娄葑东南区新华路南	干馏焚烧炉——回转窑	9600	6997	焚烧
合计			88000	76577	焚烧
光大环保（苏州）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七子村南侧	填埋场	40000	44019	填埋
张家港市格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杨舍镇	填埋场（限张家港）	5000	3519	填埋
合计			45000	47538	填埋

### （三）医疗废物

#### 1、许可证发放

根据《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2012年，市环保局共办理危险废物（医疗废物）经营许可证换证申请3批次，分别为吴江市绿怡固废回收处置有限公司、太仓市柯林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和张家港市华瑞危险废物处理中心有限公司，核准焚烧处置医疗废物。

表六 2012年全市危险废物（医疗废物）经营许可证颁布情况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许可证号	许可经营危险废物类别	经营规模	2012年实际经营规模	经营方式
吴江市绿怡固废回收处置有限公司	许建荣	SZ320500CW001-1	医疗废物（HW01）	4500	5182吨	焚烧处置
太仓市柯林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徐永江	SZ320500CW002-6	医疗废物（HW01）	600	366吨	焚烧处置
张家港市华瑞危险废物处理中心有限公司	朱郁健	SZ320500CW003	医疗废物（HW01）	600	624吨	焚烧处置

#### 2、产生及处置

全市医疗废物产生量为6172吨，其中苏州市区（不含吴江区）2596吨，由吴江市绿怡固废回收处置有限公司、太仓市柯林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张家港华瑞危险废物处理中心有限公司进行焚烧处置，集中处置率100%。

表七 2012 年全市医疗废物产生、处置情况

区域	产生量(吨)	处置量(吨)
张家港	624	624
常熟	1123	1123
昆山	814	814
太仓	366	366
吴江	649	649
苏州市区(不含吴江区)	2596	2596
合计	6172	6172

#### (四) 城市生活垃圾

全市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01.19 万吨, 无害化处理率为 100%。苏州市区(不含吴江区)共产生生活垃圾 147.5 万吨, 其中: 填埋 49.79 万吨(生活垃圾产生的沼气经收集后用于发电, 发电 1725 万度), 焚烧 97.71 万吨(发电 2.93 亿度, 上网电量 2.35 亿度),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苏州市区生活垃圾填埋场及焚烧场料仓产生的渗滤液经渗滤液处理站进行处置, 年处理渗滤液 48.56 万吨(其中焚烧场渗滤液 27.75 万吨, 填埋场渗滤液 20.81 万吨)。经处理后的出水水质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水水质标准》(GB/T19923-2005) 后回用。

#### (五) 水处理污泥处置

全市 104 家城镇污水处理厂共产生水处理污泥 73.31 万吨。处理处置方式主要以焚烧、填埋和堆肥为主, 分别为 44.35 万吨、5.28 万吨、16.48 万吨, 其他利用或处置量 7.2 万吨。

全市污泥规范化处置项目加速推进。继 2011 年工业园区 300 吨/日和高新区 100 吨/日污泥干化焚烧项目投入运行以来, 张家港金州热电 100 吨/日和吴中区江远热电二期 300 吨/日干化焚烧项目投

运或开工，有力夯实了全市特别是苏州市区污泥规范化处置能力。

## （六）电子废物管理

全市有 6 家企业列入电子废物拆解、利用、处置单位（临时）名录，其中 2 家企业同时具备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质。2 家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企业共收集并拆解废弃电视机、电脑、冰箱、空调、洗衣机合计 162568 台；6 家电子废物拆解、利用、处置单位共接受并拆解处置各类电子废物 1861 吨。

表八 2012 年全市列入电子废物拆解利用处置单位（临时）名录企业情况

单位名称	经营设施地址	核准经营
美加金属环保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娄葑东区金田路 8 号	拆解：废弃通讯器材；拆解利用处置：废弃电子元器件和零部件（包括各类集成电路(IC)、电容、电阻、二极管、接插件、晶元、晶体管、连接器、继电器触头、铜镀金电子产品、各类芯片、开关）
富士施乐爱科制造（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望江路 190 号	拆解：复印机 (MC)；拆解利用处置：鼓粉组件 (CRU)
苏州同和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苏州高新区三联街北	拆解：废弃的电子电器产品，电子电气设备，包括：①家用电器产品（包括微波炉、吸尘器、吹风机）；②计算机产品、通信设备（包括手机、电话机、对讲机、无线寻呼机、遥控设备、交换机和基站设备、电子游戏机、油烟机）；③仪器仪表及测量监控产品（氧化还原电机电位仪、pH 仪、工业温度计、PCB 板检测仪、环保在线检测仪、实验室分析仪器）；④视听娱乐产品及广播设备（包括数字激光音、视盘机、录像机、收录放机、音箱）；⑤办公电子电器设备（包括打印设备、扫描仪、复印机、传真机、照相机、取暖器）；⑥银行用办公电器设备（ATM 机、取款机、验钞机、密码机、读卡器）；拆解利用处置：①废弃的电子电器设备的所有元（器）件、零（部）件和耗材（包括铜/铁 IC、连接器、继电器触头、管壳铜、铜镀金电子产品、镀金银管壳、镀铜管壳、晶体管、各类集成块、各类芯片、电容、电阻、二极管、接插件、晶元、开关）；②报废各类硬盘、芯片。
苏州伟翔电子废弃物处理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高新区石阳路 48 号	拆解：①数码产品：播放机、手机、传呼机、对讲机、耳机、蓝牙；②家用电器：音响设备；③办公设备：打印机、传真机、扫描仪、硒鼓、墨盒等耗材、电话机、碎纸机；④网络设备：调制解调器、路由器；拆解利用处置：①废弃电子元器件和零部件（包括各类芯片、电容、电阻、二极管、接插件、铜线圈、晶元、开关、晶体管、连接器、继电器）。
苏州恒翔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中区经济开发区郭巷金丝港工业小区	拆解处置废弃打印机、传真机、背光板

苏州兆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市苏州市木渎镇宝带西路南侧静脉产业园	拆解：吸尘器、吹风机、收音机、照相机、录音机、录像机、音箱、播放器、打印机、复印机、传真机、扫描仪、碎纸机、路由器、自动存取款机、验钞机、密码机、读卡器、手机、电话机、对讲机、寻呼机、遥控设备、游戏机、耳机、交换机；拆解利用处置：废 IC、芯片、电容、电阻、二极管、接插件、铜线圈、硬盘、各类芯片、晶元、开关、晶体管、继电器
--------------	----------------------	--

表九 2012 年市环保局颁发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证书情况

企业名称	经营地址	处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类别	处理能力(万台/年)	有效期
苏州同和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苏州高新区三联街 28 号	废弃电视机、废弃电冰箱、废弃洗衣机、废弃房间空气调节器、废弃微型计算机	11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苏州伟翔电子废弃物处理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高新区湘江路 1468 号	废弃电视机、废弃电冰箱、废弃洗衣机、废弃房间空气调节器、废弃微型计算机	135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七）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

### 1、机构建设

苏州下辖张家港、常熟、昆山、太仓四市及吴江、吴中二区均已成立固体废物管理机构，姑苏、相城、新区、园区四区环保部门配备专人负责固体废物管理，固体废物监管工作有序开展。

### 2、培训教育

举办环境监管部门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培训班，全市累计近 300 名环境监察和环保办工作人员参加了培训。以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危废申报系统使用为培训重点，对全市危险废物产生及处置单位举办 11 场次约 2000 人次培训班，进一步推动全市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

### 3、危险废物产生单位月度申报

完善提升“苏州环境业务协同管理信息平台”，全面推进危险废

物月度申报工作。全年共有 2100 余家危险废物产生单位进行了月度申报，有力夯实了我市危险废物产生及处置信息。

#### 4、执法检查

以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为抓手，进一步加强对危险废物监管力度，对医疗废物、危险废物产生、处置单位，电子废物拆解利用单位，城镇污水处理厂，多晶硅企业组织了多项专项执法检查，2012 年累计检查 610 厂（次）。全市 23 家危废经营单位（含四家焚烧处置企业）实施视频监控。取缔两处危废非法加工点，妥善处理固废信访 65 起。严厉打击危险废物环境违法行为，全年共提出行政处罚建议书 17 份，建议处罚金额 99 万元，下达行政处理通知书 46 份。加大打击危险废物违法转移倾倒力度，加强与公安部门协作，对倾倒危险废物事件 2 名肇事者执行行政拘留处罚。

#### 5、实施加工贸易废料网上交易

为规范加工贸易废料交易管理，保障交易公开公平公正，苏州市政府印发了《苏州市加工贸易废料交易管理暂行办法》，构建了苏州市加工贸易废料交易平台，并实施苏州市加工贸易废料网上交易。至 2012 年底，全市加贸企业注册 1521 家，回收企业注册 398 家（其中危险废物利用、处置企业注册 61 家），成功拍卖危险废物交易 146 批次，共计 2.52 万吨。

#### 6、应急预案编制

根据国家环保部《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编制应急预案指南》及规范化管理要求，指导督促危险废物经营企业和重点危险废物产生企

业按照《指南》要求，编制、完善应急预案，全市危险废物经营企业和国家、省级危险废物重点产生企业编制了应急预案并开展应急演练。

## 7、废弃危险化学品

加强对废弃危险化学品的监督检查、收缴和安全贮存、处置的全过程监管，重点督促企业完善突发事故应急预案的编制工作及应急演练、培训工作。2012 年度，全市产生的各类废弃危险化学品均能得到安全贮存、处置，确保了环境安全。

### （八）主要挑战

1、企业认识、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对照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要求，企业对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的重要性认识和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提高和健全。

2、监管力量须进一步增强。国家“十二五”对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提出了更高的标准和更严的要求，各地监管能力有待进一步增强以更好的应对新的机遇和挑战。

3、污泥规范化处置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对照国家有关污泥规范化处置要求，污泥规范化处置能力仍待进一步提高。

### （九）对策

1、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管理，提升规范化管理水平。以推进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和经营单位规范化管理为抓手，进一步加大管理力度，强化危险废物经营许可管理。配合市物价局做好危险废物处理处置价格调研，力争 2013 年出台全市危险废物处置指导价。继续深

入开展危险废物网上月度申报和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网上备案工作，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计划网上审批工作，试行电子联单，指导并督促企业按要求填写电子联单，实现危险废物全过程监管。进一步摸清全市范围内主要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利用及处置情况，为固体废物管理工作奠定更加扎实的基础。

2、进一步加大执法力度，严厉打击危废违法行为。贯彻落实省环保厅《关于开展全省危险废物专项执法检查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12〕32号）精神，深入开展专项执法检查，全面核查全市危险废物的种类及数量，完善危险废物重点监管源（年产1吨以上的产废企业）数据库；摸清危险废物贮存、转移和利用处置状况，建立企业自有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设施档案；加强对危险废物转移的跟踪管理，严格控制危险废物跨省辖市转移处置，杜绝危险废物跨区域倾倒事件，确保环境安全。

3、进一步提高污泥规范化处置水平。继续深入开展城镇污水厂污泥规范化整治工作，积极推进污泥处置能力建设，削减污泥土地利用或填埋的比例，加快建设污泥干化焚烧项目，全面推行污泥处置单位资质认定；对污泥转移联单、交接单执行情况开展督查，严厉打击污泥非法转移、倾倒等行为，进一步提高污泥规范化处置水平。

### 三、附属其他内容

1. 信息发布城市：苏州市
2. 信息发布机构：苏州市环境保护局

3. 信息发布日期: 2013 年 6 月 4 日
4. 信息发布周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5. 信息来源: 环境质量公报 (2012 年度); 环境统计数据; 危险废物产生及经营单位申报数据。